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6日（周二）14:00
- 2.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5年9月16日（周二）9:15—15:00
- 3.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5年9月16日（周二）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11日（周四）

（七）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沟大街1号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属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1.01	修订公司章程	√
1.02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1.03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0	关于撤销公司监事会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分别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25年第五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年第五次临时监事会决议公告》。

3.提案1.00项，需逐项表决。子议案1.01项-1.03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股东（代理人）到本公司资本运营部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或以传真、信函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2025年9月12日（周五）上午9:00—11:00，下午2:00—5:00。

（三）登记地点：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沟大街1号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资本运营部

（四）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及个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登记。法人股东凭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和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登记。

（五）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清沟大街1号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资本运营部。

2.联系电话：0475-6196998

3.联系传真：0475-6196933

4.电子邮箱：ltmy@vip.163.com

5.联系人：周志强

6.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的交通、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28，投票简称：电投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6日（周二）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6日（周二）（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9月16日（周二）（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内蒙古电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如下表）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附属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1.01	修订公司章程	√			
1.02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1.03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0	关于撤销公司监事会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者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姓名或者名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4.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